

教总为反对 遴选委员会报告书 告各界人士书

1952.11.3

前言

受全马各界人士所瞩目之《联合邦教育政策特别委员会报告书》，经于上月八日由联邦政府正式发表，行将提交本届立法会议通过实施。无可否认的，这是马来亚教育史上一次具有革命性的大转变，但根据该《报告书》转变的趋势，非仅打击着华校教育的前途，且影响我马华文化的存废，至重且巨。本会谨将争取华文教育地位之始末及今后的愿望，敬告于全马各界人士之前，以正视听。

坚决反对《巴恩氏巫文教育报告书》

自一九五一年秋《宾尼斯氏巫文教育报告书》发表以后，曾引起全马各界人士之反感，咸认其对消灭方言学校而代以国民学校之荒谬建议，极不合理，群起责难。我教界同仁，为争取华校今后在马联教育体制中之合法地位，冀以保存中国文化及维护种族教育计，发挥了空前的团结精神。曾于去年八月在吉隆坡召开全马华校教师代表大会，一致通过坚决反对宾尼斯氏歧

视华校，意图消灭中国文化之建议。进而谋精诚团结以服膺马华教育，乃有本会之正式成立。且曾剀切宣言，在政府对华校善意扶掖之下，本会愿合力共谋教育之改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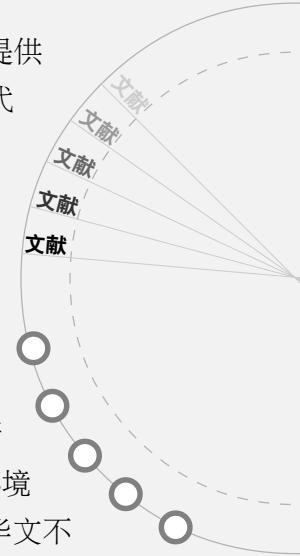
向联邦立法会教育政策特委会提出合理之建议

当去年立法会议通过成立教育政策特别委员会之初，本会除根据反对《宾尼斯氏巫文教育报告书》中建议废除方言学校，与赞同芬吴二氏《华文教育报告书》中建议尊重华文教育之决议，向钦差大臣提呈备忘录，向教育部长及立法委员递呈副本，请其主持正义外，并向该特委会致送备忘录。

本年八月，于报章获悉特委会有征求各社团提供意见之消息后，本会除选派林连玉、丁品松为代表，于九月二日面谒该委员会主席（律政司）外，复将本会反对设立国民学校以英巫文为教学媒介而歧视华文教育地位之意见，书面提出，据理力争。

吾人曾坚决表示合理之意见如下：

- 一、教育之目的，所以使儿童在其环境中生活更为美满。而马来亚华人占总人口之一半，所有都市纯为华人环境。华人儿童，在此种环境中生活，最切要之需用，为其母语。是故，华文不能放弃，必须继续发展。
- 二、华人文化为世界上优秀文化之一。此事实不仅为世界所公认，且为华人所珍惜。联合国已定华语为国际语，华文在马来亚为半数人口所通用，苟被摒弃，将打击华民共存共荣之信心，对于马来亚光荣远景，有莫大之影响。
- 三、华人之教育精神，为“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对于其他民族绝无损害。在已往数百年间，华人在马来亚与各民族和睦相处，可作明证。是故，对于华文教育，无疑惧之必要。
- 四、马来亚华人二百馀万，因华文教育薰陶之结果，已成为优秀分子，咸能束身自爱，奉公守法。此举对于现在政府之统治，有莫大贡献，对于将来之建设，有莫大协助，政府应予重视。





五、民族效忠之对象，以生存权利为条件，非以文字工具为条件，规定教育政策，应强调精神上合作共进之发挥。若拘泥于形式上文字工具之学习乃为无意义者。

六、《联合国宪章》规定各政府，应扶助各民族之文化发展。在马来亚华文教育，已有非常巩固之基础，为半数人口所享受，成为本邦文化主流之，若强行摒弃，与联合国之宗旨必非适合。

七、过去马来亚之启拓，华人有莫大之功绩，今后马来亚之建设，华人尤愿协力。华人乐于应尽之义务，尤乐于享应享之权利。给予华文教育与其他民族教育获平均发展之机会，乃华人认为最明显之权利。

华文教育被摒于马联教育体制之外

至 上月八日，该《特委会报告书》发布之初，群情哗然。本会请求“将华文教育列为马联教育体制中重要环节之一”之意见，未被采纳。而所谓费时一年，对马联教育制度研究之所得，亦不过是《宾尼斯氏巫文教育报告书》之再版。其叙文中所标榜之联邦教育目的为：

- 一、促进个人之求取知识、技能及人格。
- 二、鼓励并促使每一个民族，能在马来亚之复杂社会与其他之关系，获得合法之地位。
- 三、协助组织一个统一公民体制，即包括各民族马来亚国民，在组成一个统一之国民，仍可保持华、巫、印及其他民族之文化，而使其发展成为一个共同之“马来亚文化”。

我们只要将《报告书》内容与这个发人深省的教育目标一相对照，就不免有「鱼目混珠」之感。该“国民学校”之设立，非但不合教育原理，且违反《联合国宪章》及国际惯例，尤其损害了马来亚混杂民族的人权。大家明白，马来亚是各族共处，东西文化交流的地方，而东方文化（中、印文化）更是根深蒂固。只有使其并存，尽力发扬其优点，才能产生出崭新的“马来亚文化”。如果以一种族的优越地位而对另一种族加以歧视，去摧残其文化，甚至要消灭方言教育，这种偏见，既已违背教育原理，且将使各民族更形分裂。

吾人敢断言：如接受宾尼斯氏的意图，要摧残华族文化，剥夺其学习母语的偏见，将成为马联教育史上的一大污点。至于芬吴二氏以尊重各民族文化之严正立场，赞成“一个国家，同时使用数种语文”的意见，未被接纳；甚至

前教育司芝士曼先生在一九四六年所提出之教育方案，举办免费初级学校，以母语（巫、中、印或英文）教授，更主张各民族学校应列英文为主要科，期以英文为马来亚共通语言之建议，亦被置之高阁，足见该特委会不但未尽量征服民意，且对教育专家及曾经在马服务有年，经验丰富之教育长官之意见，均不重视，殊为惋惜！总之，该特委会所坚持的错误观点，是不难鉴别的：

(甲) 依据宾尼斯氏之《巫文教育报告书》，强以英巫文为官方语言充作国民之教学媒介，摒弃印母国语文于教育体制之外，实无可讳言，显然存有种族之歧视之观念。

(乙) 所云“华校可以继续存在”一语，显系目前之掩饰，暂以不废除方言教育，保持华印文化为名。此外，如国民学校成立后，在时间与年级之限制下，又须有十五名以上之学生要求，始得教授中印文，更能洞悉其逐渐消灭华印文化之企图。

综合该《报告书》对马联教育政策的整个计划，已失去了“协助组成一个统一之公民体制，而使其成为一个共同之马来亚文化”的本旨。若与今日世界上由数种民族所组成的国家如加拿大、瑞士等国的现行教育制度相比拟，实在是史无前例的。

我们的最后愿望

为此，本会特于上月廿三日召开第四次理事会议，经缜密研究，仍本一贯主张，表示坚决反对。该



《报告书》在立法会议尚未通过实施之前，我们愿再作一次警觉性的呼吁：

- 一、英国是以民主精神负盛名于全世界的，英政府今日在马来亚应以领导地位促使各民族团结一致，走向自治的康庄大道。为使各民族能平等互助，坚定共存共荣的信心，希望贤明的领导者，以公正的态度，处理这举足轻重的马联教育政策。
- 二、各民族的立法议员们！你们是各民族的喉舌，希望你们站在正义的立场，以争取各民族教育之自由发展及保存各民族之文化特质。
- 三、占全马人口半数的华人们！我们的祖先，背井离乡，胼手胝足，对马来亚的建设，有不可磨灭的功绩，尤其是为马华文化教育，树立着坚强的基业，保持着中

华民族和平信义的传统精神，直接帮助了马来亚的繁荣进步。自信我们的文化精神，对建立“马来亚文化”，没有丝毫的损害；而目前联邦政府所拟之教育制度，却意图损害中华文化，使我们不能享有母语教育的自由，这简直是剥夺了我们的人权。而对今后华校的兴废，文化的存亡，我们要担当起这神圣的任务，全力争取华校教育的合法地位！

